

##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驻马店市黄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河南省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署了《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了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本次投资完成后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50,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20,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具体信息如下：

- 基金名称：驻马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备案编码：SAMU53
- 管理人名称：河南中金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备案日期：2024年10月22日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